

证券代码：300465

证券简称：高伟达

公告编号：2018-031

##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明主持。

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议案》。

《<2017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17 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于2018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

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 四、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 2015 年、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 2015 年及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按照《201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上述股票。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8]2180号《审计报告》，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020,479.8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31,836,709.01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亏损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017 年 12 月 31 日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282,013,452.37 元，资本公积 355,300,691.57 元。

鉴于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负，已不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考虑到 2018 年及以后可预见的时期内上市公司存在支付已收购公司的股权交易款，以及归还银行贷款等大额现金支出的需要，为公司长远发展计，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17 年度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已发表意见。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已发表意见。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独立董事、审计机构和保荐机构所发表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执行2017年新会计准则并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18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4日